

统计学院

2018 年应用统计硕士研究生复试方案

为保证 2018 年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确保招生质量，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教学[2006]4号)、教育部和北京市相关录取文件的有关精神以及《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》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. 复试规则

1. 坚持公平公正、科学选拔、标准统一、择优录取的原则。
2. 坚持全面考查，重点考察考生专业素质、实践能力及创新精神。
3. 实行差额复试，复试评分采取量化方式，确定等次。

二. 复试方式及内容 (体检由研招办统一安排，届时查看研究生院主页通知)

应用统计专业硕士研究生采取面试方式。面试内容为专业综合测试(包括统计学专业知识、统计应用能力等)和英语水平测试，满分 100 分，其中专业综合测试 70 分，英语水平测试 30 分。面试时间至少为 15 分钟。

复试时间、地点

程序	时间	地点	携带材料
面试	2018 年 3 月 24 日 上午 8: 30 开始	诚信楼 303	复试登记表 准考证、身份证

复试资格审查: 3 月 24 日上午 7: 50; 审查地点: 诚信楼 303, 核对《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流程及要求》所规定的材料, 审核考生复试登记表、准考证、身份证、学历证书原件、体检表。

面试流程

1. 考生凭复试登记表、准考证和身份证到诚信楼 303 (备考室) 签到候考, 签到时间从 3 月 24 日 7:50 开始。

2. 考生分为三组，将复试登记表、准考证交至备考室负责人，随后由工作人员引导到面试地点等待面试。

3. 面试内容为考生先抽取一道测试题，考生可选择回答或不回答，若不回答，允许再抽一道，但只能回答第二次抽取的测试题。考生回答问题结束后，面试考官可根据考生回答情况进行提问。英语测试题由英语考官随机提问。

4. 考生面试结束后，需再次回到备考室签到，然后迅速离开考场区域，不得随意逗留、互相透题，违者以作弊论处，取消录取资格。

三、复试成绩评定

1. 应用统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复试成绩即为面试成绩。

2. 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，复试合格者进行差额录取。学院复试工作小组根据需要决定是否组织对考生进行第二次复试，若有二次复试，二次复试结果另行排序（第一次复试合格的考生优先录取）。

3. 按照初试、复试成绩加权计算总成绩，并按照总成绩进行排名，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的权重分别为 65%和 35%。计算总成绩时，初试成绩要转化为百分制。例如：考生初试成绩为 380 分（500 分制），复试成绩百分制为 80 分（100 分制），则加权总成绩为 $380 \div 5 \times 65\% + 80 \times 35\% = 77.4$ 。

四、复试成绩的公布和通知方法

复试成绩按照研究生院的统一规定进行公布。

统计学院

2018 年 3 月 16 日